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RAILWAY GROUP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0)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茲載列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8年8月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披露發行股份購買資產預案暨公司股票繼續停牌的公告」，僅供參閱。本公司A股股票已於2018年5月7日起停牌，並將自2018年8月7日起繼續停牌，本公司H股股票不會停牌，仍將正常交易。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長進

2018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長進(董事長)、張宗言、周孟波及章獻；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郭培章、聞寶滿、鄭清智及鍾瑞明；非執行董事為馬宗林。

A 股代码：601390
H 股代码：00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18-063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暨公司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市场化债转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 A 股股票（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于 2018 年 5 月 7 日开市起停牌，并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下简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或“本次交易”）于 2018 年 5 月 21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有关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5 月 7 日、5 月 12 日、5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5）、《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27）、《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停牌期满 1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7 日披露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35），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6 月 7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停牌期满 2 个月，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的议案》，并于2018年7月7日披露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1），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7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一个月。

2018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及其相关议案，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媒体刊登了相关公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实施后有关监管事项的通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落实非许可类并购重组事项信息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文件进行事后审核，公司股票自2018年8月7日起继续停牌，待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且公司予以回复后，公司将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按照规定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公告事项进展情况。

公司信息披露网站及指定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前述网站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7日